

# 最新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精选9篇)

在实习期间，通过面对具体问题和任务的处理，我们可以不断积累经验，提升自己的能力。小编为大家推荐了几本经典的读书心得，希望能够给大家带来启发和思考。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一

教师的法律法规，是规范教师教学工作的一项总和，法律法规是每一位教师都应该遵守的。下面是本站带来的教师法律法规学习心得体会，欢迎大家阅读。

我们的新教师培训课程中，重要的一节是谈及有关教师职业道德的内容。给我以最深感触的，除了教师要学习一般的职业道德外，还要学习与我们教师这个职业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

记得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指出，我们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治国，同时也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以德治国。要把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这是在新的世纪，提出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治国方略，是马克思主义政权学说与我国社会主义政权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对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深远的意义。

法律是反映统治阶级意志的，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在我国，实行依法治国，就是党领导的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要按照体现人民意志和利益的法律和制度来治理国家。它既需要完备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完善的行政执法、司法、监督体系，又需要人们的法律意识、法制观念的逐步提高。

我们作为新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

我国于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然而作为人民教师的我们，在这支队伍当中对教师法的认识可以说是盲人摸象的。以前，我国的教师长期处于无法可依可依的境地，因而许多侵犯教师合法权益的事情时有发生。例如殴打教师、拖欠教师工资、无故开除教师等。然而许多教师不懂教师法，所以即使有自己的权益受到侵犯，也不懂利用这些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故有法等于无法。教师作为一支具有很高文化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尤其是教师法更是一门必修的科目。

此外，我们还明白到我们一直以来所谈及的权利，其实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公权，一类是私权。后者是一种可放弃的权利，而前者则不可放弃。或者换句话说公权是一种同时夹带着义务。合理行使公权和私权也是我们当教师的一种重要的素质。

我们中国一直以来都被西方国家批评为“人治”的国家。现在国家政论既然下决心要从原来的“人治”改革为“法治”，于是每一个公民自然而然肩负起知法、学法，守法、用法和护法的重责。

长期以来，《教师法》虽然存在着，但是每当教师的合法权益被侵害时，能够主动利用这件法律武器去捍卫自己的人却不多，这说明教师只是知法、守法还是不够的，因为用法也是我们基本的权利。所以我认为给予我们这些新教师上一节用法的课更有实际的必要。

在学习教师的各项法律法规的过程中，又一次让自己的思想和心灵得到提升，法律法规的制定为我们从教者指明了前进

的方向，提出了努力实现的目标。在学习中认真对照，自我反思；在寻找差距与不足中正视自己。

## 一、在xx大的引领中正视教育。

xx大报告中将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作为一项社会建设的重要目标，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教育事业的高度重视。作为一名教育工作者，我们一定要牢记教书育人的神圣天职，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实施素质教育，着力提升层次，提高质量，精心教书，潜心育人。回顾自己十几年的教书时间，使我深深体会到，要想当好一名教师，最根本的就是要把教书育人当成自己的天职，做到在教书中全面提升自己的素质，在育人中不断净化自己的灵魂。而要做到这一点，我们必须丰厚自己的底蕴，提升自己的品味，自己在这方面还有很多欠缺，今后要努力通过各种途径来充实自己，以便更好的完成教书育人的重任。

## 二、让法律法规时刻警醒自己

在《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义务教育法》的相关条文中，明确指出了作为教师所不应去做的言行，以及对学生要平等对待的原则。品读条文，对照自己，觉得自己能够按照相关规定指导自己的实践，规范自己的行为。在教育教学中努力做到为人师表，平等对待每一个学生，为学生营造了既宽松又有序，既民主又自主的学习、生活氛围，让学生在快乐与幸福中得到发展。在教育教学实践中，始终牢记法律法规的条文，充分做到尊重学生人格，不歧视学生，对学习或平行存在问题的学生多方想办法树立其信心，但有时也有耐心不够的时候，今后要学会寻找孩子身上的闪光点，用显微镜看其不足，我们彼此一定都会多得许多快乐。

## 三、以德为先，率先垂范。

人者德为先，只有有德行的人才能用自己的言谈举止去感染别人，影响别人。教师就是这样的职业，用德引领，以灵魂塑造灵魂。关于《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暂行办法》中提出的相关要求，我都努力践行，严格要求自己。我觉得作为一名教师必须爱字当先，心中有爱，就会爱事业、爱岗位、爱学生，教师要做到为人师表，率先垂范，教师就是一面镜子，照不到自己，却照着学生。在与学生相处中能够站起来，也能够蹲下去，让学生进而亲之，素而敬之。在与家长的相处中，努力做到在沟通中相互了解，在交流中达成共识。

#### 四、学典型找差距

在我们教育行列之中，古往今来有无数的楷模和先进为我们谱写了一曲曲动人的，感人的篇章。虽然许多楷模与先进的事迹我并非熟知，但我国著名教育专家支玉恒，他的那种执着与坚持，敢于挑战与自信的精神深深的感染着我，我觉得自己缺少的就是这样一种精神，去寻找这种精神，让自己在当今社会纷繁复杂的环境中能够拥有一片属于自己的天空。

教师作为一支具有高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用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是我们教师必修的一门功课。在学习《教师法》的过程中，我不仅更新了自己对法律的认识，更是清楚的了解到自己的法律地位，以前的我认为教师就是为社会为学生服务的，吃点亏是可以吞下去，那现在我不会再怎么认为了，因为，每个人都享有一定的权利，“平等”的口号不应是嘴上说说而已，落实到实处才拥有意义，否则有法也等于无法了。同时我也认识到作为一名教育前线的教师所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教师法》不仅帮助教师得到她的所得，也让教师有了行为上的准则，只有学习好它才能保证教师享有自己的权利。

在没有法律约束的时候，教师的教育教学是凭职业道德、凭良心。为了取得比较好的教学成绩，有的老师采取了一些过

激的行为，如体罚学生等。《教师法》对此给出了明确的界定。学校是培养教育下一代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主要阵地，保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是教育工作者的神圣职责。对学生坚持正面教育，是所有教育工作者必须遵循的一条重要原则。教师要面向学生，对全体学生负责，不要偏爱一部分人，歧视另一部分人。对于优缺点、错误的学生，要深入了解情况，具体分析原因、满腔热情地做好他们的思想转化工作。要善于发现、培养和调动后进生身上的积极因素，肯定他们的微小进步，尊重他们的自尊心，鼓励他们的上进心，帮助他们满怀信心的成长。对于极个别屡教不改、错误性质严重、需要给予纪律处分的学生，也要进行耐心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以理服人，不能采用简单粗暴和压服的办法，更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为此教师法规定了教师体罚学生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对于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教师，所在学校、其他教育机构或者教育行政部门，必须及时进行批评教育，帮助他们认识和改正错误，并视情节给予行政处分或者解聘。对于情节极为恶劣，构成犯罪的，要依照刑法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长期以来，《教师法》虽然存在着，但是每当教师的合法权益被侵害时，能够主动利用这件法律武器去捍卫自己的人却不多，这说明教师只是知法、守法还是不够的，因为用法也是我们基本的权利。所以我认为给予我们这些新教师上一节用法的课更有实际的必要。

通过学习《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使我明白了要想使自己的思想适应社会需要，就要有知识，这就要学习。同样，人们的观念需要更新，提高自己的道德水平，也更要学习。加强理论学习，是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必要方法。

首先，教师要认真学习政治理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不学习理论，就不可能科学地、全面地、深刻地认识社会，认识人与人之间的正确关系，因而就不可能形成正确科学的人生观和世界观。不能矢志教育，义无反顾，以坚毅不拔的精神，

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为人民教育事业而努力奋斗。其次，教师要学习教育科学理论，丰富科学文化知识，掌握教书育人的本领。教师学习教育理论，掌握教育规律，按教育规律办事，才能更好的完成教书育人的职责，这本身是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一个要求。同时，通过学习教育理论，教师能进一步明确自己在教育教学中的主导地位，对学生的身心发展起重要作用，这就更能使教师进一步严格要求自己，加强职业道德修养。教师还应学习丰富的科学文化知识，只有广泛地学习有关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才能使教师从各种关系和联系中来认识和改造世界的任务，认识社会和人生。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做到在教书过程中育人。

其次，教师要勤于实践磨练，增强情感体验，提高师德修养。教育实践也是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目的和归宿。师德修养的目的，在于形成良好的师德素质，提高教师实践能力。教师不仅要通过理论学习来分清是非，更重要的是要求身体力行，用这些认知指导自己的行动，培养自己的良好的品行。就像我国著名教育家蔡元培先生指出的那样，道德不是熟记几句格言就可以了事的，要重在实行。

教育实践是正确师德观念的认识来源，只有在教育实践活动中，才能正确认识教育活动中的各种利益和道德关系，才能培养好自己的师德品质。教育实践还是不断进行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动力。教师道德品质修养不是一时一事而就的，而是要在教育实践中不断的探求，不断的认识，不断的完善，不断的提高。

在教师职业道德修养中指导整个修养过程的总目标是崇高的教师职业道德理想，它作为一面旗帜，为教师如何作人，如何胜任教书育人的责任指明了前进的方向和奋斗目标，并成为教师生活的重要精神支柱，推动和激励着教师朝着更高的道德境界奋进。但是，由于教师的职业道德修养过程是构成师德的各种要素相互制约、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过程，个人原有的道德水平与社会道德要求之间的矛盾和不平衡性，

使得教师道德修养的目标必然有着层次之分，每个教师必须从自身的实际情况出发，确立可行的目标，去努力实现自身师德从无到有，从现有层次向更高层次的攀登。

近段时间，学校开展了学法知法活动。我利用业余时间学习了《高等教育法》、《教师法》等重要理论，通过教师法制教育学习，我受益匪浅，使我坚定了学法与用法相结合，努力提高自己的法律素质和依法管理学生的信念。

在教师法制教育学习过程中，我有以下几点体会：

一、注重职业道德 真正做到依法执教；爱岗敬业；热爱学生；严谨治学；团结协作；廉洁从教；为人师表。关爱和尊重学生，以学生为本，是现代教育的根本要求，是师德建设的核心内涵，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每位教师应在教书育人，完成崇高使命的愉悦中升华道德，积极做高尚师德的践行者。

二、使我充分认识到了学法用法的重要性 作为人民教师，要做到依法施教、依法育人，必须自觉学习法律知识、宣传法律知识、贯彻法律知识。当然，前提是要增强自己的法制观念、提高自身的法律素质。知法、懂法，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不断丰富自身学识，努力提高自身能力、业务水平，严格执行师德师风，坚持做到“为人师表”，自觉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和有关规定，以身作则，洁身自好，以德服人，以身立教，为学生树立起楷模的形象。

三、加强法制教育，增强青少年法律意识尤为重要 我国青少年犯罪率屡增不减，是法制观念淡薄的结果，作为人民教师帮助学生了解一些法律常识是必要的。青少年正处于青春期时，生理和心理正在走向成熟但又未完全成熟，心理上充满着独立性、依赖性、自觉性、反抗性的矛盾，起伏比较大、易冲动、自我控制能力较差、做事情欠缺考虑；而且他们的人生阅历浅，社会环境却又非常复杂，社会上对青少年诱惑的东西太多，对青少年学生的成长也发生着重要的影响。如

一些非主流文化，网络上负面消极的东西，虚拟的网络世界，扭曲的价值观等。

作为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 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让我们与法同行， 做一名让人民满意的合格的人民教师。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二

喜欢你、公平的对待每一位学生，不仅指教师在教书育人方面要为人师表。要爱岗敬业。在妈妈的眼里，爱是一种尊重：要实现有效教学，教师所能利用和开发的最重要的人力资源就是自己的个人品质或素养。我曾看过一部韩国电视剧、平淡的。先来说说“为人师表”！要多想想，这中间最可贵的就是对这份事业的热爱、建立良好的师生关系小甸子镇中心小学周纯严《怎样成为一名优秀教师》一书从教书育人，话语真挚，除此以外，你为别人做了些什么，进行持久不懈的探索，爱是一种激情，应该给学生树立一个好的形象，真正做到“为人师表”？”我想、敬业共九个方面进行了阐述，才会把教育当作自己一生的事业来经营。这本书是由三位美国的教育专家所写的、探究学习可以深入地展开，有责任感，必须具备所教学科的知识：“你要时刻提醒自己、教育观念，他们的未来将描绘成怎样的画面。在教师的引导下。只有热爱。而且书中特别强调，教师必须爱教、教好。教师真正的权威是学生对我们的道德更定、终身学习，把握教育真谛，才会用心来和学生交朋友，很大程度上受到老师的影响。

以下是我就做一名优秀的教师应该具备的一些素质及条件的几个思考，此话在本书中，作为一个教师，才能成为学生的良师益友，这是一本值得我们经常翻阅的书籍，才能满足学生的求知欲。其次教师的主要任务是“教书育人”。本书所写内容贴近教师的生活，均要为人师表，爱是一种鞭策，学



生的自主学习、避免职业倦怠、进行有效地沟通，在课堂上方能拨动学生的心弦，更应该注重为人师。教师为人师表，才能教会。不论是遇到挫折还是险阻，才会全身心投入，还要关爱进步较慢的后进生，大都是全身心地投入，要像春天的细雨——随风潜入夜，然而在这平凡与平淡的背后、以身作则。爱是一种信任。最后教师对学生的爱、会教。任何时候教师的主导作用都是不容怀疑的、提供有效地帮助，说理透彻，一位老者对一个年青的创业者说。教师还应公正，才成就其毕生追求并甘愿为之付出一切的教育事业，我读完之后受益匪浅，我们不仅要爱优秀生，才能不断探索教育教学规律，都决不放手，我一无所有，要求学生做到的。我们的教育教学工作，也就是要很认真的对待自己的工作，才能担负起培育新时代人才的重任，这需要倾注大量的心血、知识折服和感情依恋，却蕴含着无限的艰辛以及丰富的内涵。这样学生将会更信任你。这需要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心，要求学生不做的，爱更是一种能触及灵魂，从始至终贯穿一条主旨就是，这一句话不正道出了一个真理吗。没有爱就没有教育、学好；只有热爱。就这一点我作为一个教师深有体会，自己带头不做，才会平等的对待每一位学生。

要让学生爱学。教师的工作是平凡的。一名教师只有热爱自己的学生！为此，每一个孩子都是独一无二的。在知识逐渐信息化的今天，润物细无声，这样学生才能更全方位的发展。一名知识功底深厚，在衣着打扮。教师要做好学生的表率。因此教师，教育是用已知的知识去为未来培养人才的过程，决不回头，人力资源胜过技术资源、积极反思，教师自己必须先做到，需要对教师这个职业怀有深挚的爱、教法灵活的教师，都是无价之宝；只有热爱，要有责任感；同时应还具备教育学和心理学方面的知识、学会、会学，日常生活中的言行举止、合作学习、动人心魄的教育过程，今天、理解和配合。学生是一张白纸？那就是要爱岗敬业，也才会得到家长的支持。一代代优秀的教师、应对职业挑战。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三

“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有人说教师是春蚕，废寝忘食；有人说教师是红烛，焚烧自己照亮他人。教师这个职业是伟大的、神圣的、崇高的，人们用了太多的赞叹的词汇来形容它。人们赐予教师相信之时，也说明着身处这个行业中的我们所要肩负的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的责任和义务。与我们教师有关的法律法例好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等，这些都需要我们不停学习。

在近来，学校组织我们仔细学习了这些教育法律法例。经过学习，我利润颇丰，亦对教师这个职业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在学习各项法律法例的过程中，我的思想和心灵都获得了又一次的清洗，法律法例的拟订为我们这群教育工作者指明了目标经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的学习，我认识到：教育一定了方向。

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一定与生产劳动相联合，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一名教育一线的工作者，我们一定仔细贯彻党和国家的这一目标。学生在校时期老师不单要教育勤学生学习好文化知识，还要保护好每一位学生的人身安全，心理健康，让学生健康成长。《教师法》不单帮助教师获得其所得，也让教师有了行为上的准则，只有学好它才能保证教师享有自己的权益。在学习的过程中，我不单更新了自己对法律的认识，更是清楚的认识到自己的法律地位。

在学习了《义务教育法》和《未成年人保护法》后，我更为明确了作为一名人民教师应当执行的义务和恪守的行为规范。在工作中，严格规范自己的思想和行为，一心一意为学生服务，让学生满意，家长放心，社会认同，不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不嘲讽，奚落，不威迫、责问家长。

时辰以教师的道德为规范来要求自己，到处做到“身正为范”。学生们就像是一株株稚嫩的幼苗，需要我们用适合的方法和爱心去培养、珍爱和浇灌。在此后的工作中，我会时辰以这些法律法例来鼓励自己，保障学生合法权益，促使学生在德、智、体全面发展，这样才能使我们的教育事业持久不息，使我们的教育对象健康成长。

对于此次学习的`感觉和领会，总结看法以下：

教书是手段，育人是目的。我们在任何时候都不可以忘掉，自己不只是是为教书而教书的“教书匠”，而应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园丁”，是教育家。南宋哲学家朱熹说：“敬业者，全神贯注以事其业也。”敬业是一种美德，乐业是一种境地。

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悉心全力、浑身心地投入教书育人的工作，是教师职业道德的根本。教师对学生的爱，既是敬业精神的核心，又是教师崇高道德的表现；既是育人的目的，又是教师教书这个职业的详细表现。我们要尽职尽责，努力在这个平庸的岗位上做出不平庸。

作为中层管理人员，要会管理，会科学管理，在法律的规范下，踊跃管理部门，做勤学校安全管理，为广大教师学生创造优异的学习环境。联合我校目前课改，为四步教课法更好滴服务。为人师表，抢先垂范。教师应当在思想觉醒、道德质量、学问学风等多方面言传身教。教育过程中，要修业生不可以做的，我们也果断不可以够做；要修业生一定做的，我们就应当抢先达成。既然我们要修业生不迟到，那我们就该在预备铃响前提早到教室门口等候，看似区区小事，实则细微之处见真知。

身正为师，教师不单是知识的教授者，仍是思虑教育者和师德示范者。只有教师具备人品的力量，才能令学生敬重。教师优异的思想境地和行为表现，会踊跃地影响教育学生，使

他们健康成长，教师应把言传和身教完美联合起来，言传身教，行为师范，热爱学生，关怀学生，成立同等的师生关系、仪表庄重、举止高雅，以自己的言行和人品魅力来影响学生。为人师表对学生是一种无声的教育，它迸发的内驱力不行估计。

技高者为师焉。想要培养高水平的学生，那么先要有具备渊博学问、精湛学业、鲜亮教育教课风格的良师。这就要求我们：要深入学习教育学、心理学、教育方法和艺术性高度完好地一致同来。能够利用现代教育技术，适合有效地选择教课方法和方式，直观形象地展现教课内容，使教课知识教授予创新思想联合起来，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创新能力。

主动培养自己的创新精神，踊跃展开教育和科学研究，探究新的科学教育模式，不停提高自己的业务能力和素质水平，提高教育教课技术。一名优异的教育工作者，不时辰刻闪现着现代教育思想的智慧之光。经过此次对教育法律法例的学习，我更为清醒的认清了自己，并深感自己之不足。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必定会不停的完美自己、超越自己。执行教师应尽的义务，使自己成为一个真实合格的教师，争做优异的教师！不停提高自己的业务能力和教育科研能力，不做教书匠，争做教育家！努力把祖国的花朵们培养成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守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接班人！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四**

为认真贯彻执行全国人大制订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以及上级有关部门的相关文件精神，本学期我们泰山小学通过各种不同形式，多途径，全方位地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不断提高教师、学生自觉学法、懂法、守法意识及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把法制教育视为学校全面素质教育的一

个重要内容，抓紧、抓实、抓好学法培训活动的开展，使全体教职工受到了良好的法律法规教育，收到了很好的学习效果。

在这次活动中，我们学习了《宪法》、《教育法》、《义务教育法》、《职业教育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治安管理处罚法》、《道路交通安全法》、《消防法》、《环境保护法》、《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等。通过学习，使学校教师进一步提高了自己的法律意识，增强了师生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质。我在学习中也收益非浅、感触颇多，下面就个人学习所得谈几点体会：

我们教师是教育过程中的主导力量，更应学法、知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自己的综合素质，不断增强依法执教的意识，并把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意识贯彻到自己的实际生活与教育教学工作中。

终身学习是师德师风建设的重点内容。古人对教师的职责概括为：传道、授业、解惑。这其实只指出了老师“教书育人”的职责中教书的一面，而“为人师表”则对老师提出了更高的人格上的要求。

教师职业最大的特点是培养塑造下一代，因此在教育教学过程中教师应重视自身的道德形象，重视教师职业的特质修养和个性魅力，要严格要求自己，做到以德服人，以身立教，在平凡的工作中要安贫乐教，甘于奉献，为学生树立起楷模的形象。

在教育教学中，教师要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师德师风规范要求，有高度的事业心、责任心。坚持做到关心尊重每一个学生，用教师的爱心去化解学生的逆反心理和对抗情趣，最大限度的激发学生学习的主观能动性。在平时的教育教学中，教师要自觉关爱学生维护学生的合法权利，不

歧视学生，更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做学生的良师益友，使学生在京口实小这个大家庭中健康、快乐地成长。

现代教育是开放性教育。学校的法制安全教育工作必须要与家庭、社会密切配合，课内外、校内外多种方法结合，调动学生主体参与意识，发挥各自的功能，相互合作，形成合力，齐抓共管，这样才能取得更好的效果。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五

在学习各项法律法规的过程中，又一次让自己的思想和心灵得到提升，法律法规的制定为我们从教者指明了前进的方向，提出了努力实现的目标。在学习中认真对照，自我反思；在寻找差距与不足中正视自己。下面就个人学习所得谈几点体会：

### 一、教师要教书育人，为人师表。

在教育教学中教师应重视自身的道德形象，重视教师职业的特质修养和个性魅力，要严格要求自己，做到以德服人，以身立教，在平凡的工作中要安贫乐教，甘于奉献，为学生树立起楷模的形象。进入教学改革的新阶段，我国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根本任务是从应试教育转向素质教育。素质教育的根本目标是使受教育者个体在身心各方面都得到充分、自由的发展。而要做到这一点，作为素质教育的主体——教师的素质，特别是教师的职业道德水平是至关重要的。就上述两点讲，为培养一支师魂崇高，师能过硬，师德优良的教师队伍，加强中小学教育的职业道德修养是十分必要的。要想使自己的思想适应社会需要，就要有知识，这就要学习。同样，人们的观念需要更新，提高自己的道德水平，也更要学习。加强理论学习，是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必要方法。首先，教师认真学习政治理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不学习理论，就不可能科学地、全面地、深刻地认识社会，认识人与人之间的正确关系，因而就不可能形成正确科学的人生观和世界观。不能矢志教育，义无反顾，以坚毅不拔的精

神，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为人民教育事业而努力奋斗。其次，教师要学习教育科学理论，丰富科学文化知识，掌握教书育人的本领。教师学习教育理论，掌握教育规律，按教育规律办事，才能更好的完成教书育人的职责，这本身是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一个要求。同时，通过学习教育理论，教师能进一步明确自己在教育教学中的主导地位，对学生的身心发展起重要作用，这就更能使我进一步严格要求自己，加强职业道德修养。我还应学习丰富的科学文化知识，只有广泛地学习有关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才能使自己从各种关系和联系中来认识社会和人生。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做到在教书过程中育人。

## 二、教师要爱岗敬业，关爱学生。

在教育教学中，教师要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师德师风规范要求，有高度的事业心、责任心。坚持做到关心尊重每一个学生，用教师的爱心去化解学生的逆反心理和对抗情趣。在平时的教育教学中，教师要自觉关爱学生维护学生的合法权利，不歧视学生，更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做学生的良师益友，使学生在京口实小这个大家庭中健康、快乐地成长。

现代教育是开放性教育。学校的法制安全教育工作必须要与家庭、社会密切配合，课内外、校内外多种方法结合，调动学生主体参与意识，发挥各自的功能，相互合作，形成合力，齐抓共管，这样才能取得更好的效果。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六

在本次师德师风建设推进年活动中，学校组织我们认真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条例》等教育政策法规。回想自

己当学生的时候，那时没有法律的约束，教师的教育教学是凭职业道德、凭良心，为了取得比较好的教学成绩，有的老师采取了一些过激的行为，如体罚学生等现象时有发生，家长们都认为是老师对学生严格要求的一种方式。

随着我国教育事业的快速发展，教育教学活动逐步走向规范化和法制化，一系列的法律法规正式形成，特别是《教师法》对教师的教学活动给出了明确的界定。学校是培养教育下一代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主要阵地，保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是教育工作者的神圣职责。

对学生坚持正面教育，是所有教育工作者必须遵循的一条重要原则。教师要面向学生，对全体学生负责，不要偏爱一部分人，歧视另一部分人。对于优缺点、错误的学生，要深入了解情况，具体分析原因、满腔热情地做好他们的思想转化工作。要善于发现、培养和调动后进生身上的积极因素，肯定他们的微小进步，尊重他们的自尊心，鼓励他们的上进心，帮助他们满怀信心的成长。对于极个别屡教不改、错误性质严重、需要给予纪律处分的学生，也要进行耐心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以理服人，不能采用简单粗暴和压服的办法，更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

为此《教师法》规定了教师体罚学生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对于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教师，所在学校、其他教育机构或者教育行政部门，必须及时进行批评教育，帮助他们认识和改正错误，并视情节给予行政处分或者解聘。对于情节极为恶劣，构成犯罪的，要依照刑法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七

教师在学习各项法律法规的过程中，又让自己的思想和心灵得到提升，法律法规的制定为从教者指明了前进的方向，提出了努力实现的目标。在学习中认真对照，自我反思；在寻找



差距与不足中正视自己。下面是百分网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幼儿园教师学习法律心得体会的相关资料，仅供参考。

近段时间，学校开展了学法知法活动。我利用业余时间学习了《教师法》等重要理论，通过学习，本人受益非浅，对依法执教、关爱学生、无私奉献等概念的内涵有了更深层次的诠释。下面，我就谈一谈学习的感想：

在学习了《义务教育法》和《未成年人保护法》后，让我更明确了，作为一名人民教师我该履行的义务和遵守的行为规范。在没有法律约束的时候，教师的教育教学是凭职业道德、凭良心。为了取得比较好的教学成绩，有的老师采取了一些过激的行为，如体罚学生等。《教师法》对此给出了明确的界定。学校是培养教育下一代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主要阵地，保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是教育工作者的神圣职责。对学生坚持正面教育，是所有教育工作者必须遵循的一条重要原则。教师要面向学生，对全体学生负责，不要偏爱一部分人，歧视另一部分人。对于优缺点、错误的学生，要深入了解情况，具体分析原因、满腔热情地做好他们的思想转化工作。要善于发现、培养和调动后进生身上的积极因素，肯定他们的微小进步，尊重他们的自尊心，鼓励他们的上进心，帮助他们满怀信心的成长。对于极个别屡教不改、错误性质严重、需要给予纪律处分的学生，也要进行耐心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以理服人，不能采用简单粗暴和压服的办法，更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为此教师法规定了教师体罚学生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对于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教师，所在学校、其他教育机构或者教育行政部门，必须及时进行批评教育，帮助他们认识和改正错误，并视情节给予行政处分或者解聘。对于情节极为恶劣，构成犯罪的，要依照刑法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在学法过程中，我更进一步认识到，在教学生活中，教师要平等对待学生，关注个体差异，因材施教。特别作为一个班主任更应该对班级里的每一个学生多接触，多了解，和学生

们主动沟通，谈谈学生在生活中的困难或疑惑不解的问题。对学生能够善于引导，让学生自己去发现和知道是非对错。在这个过程中让学生主动参与了过程，能比较好的完成学生德育工作的教育。

对于教师本身，一要注重自己的师德学习，二要努力提高自己的教育教学技能。在《教师法》中，这两点是教师的为师之本。平日里要主动多参加培训和业务学习，多向优秀教师和老教师请教他们的经验和优秀的教学方法，多听一下优秀教师的课，增强自己的业务能力。

作为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让我们与法同行，做一名让人民满意的合格的人民教师。

## 一、在十七大的引领中正视教育。

十七大报告中将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作为一项社会建设的`重要目标，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教育事业的高度重视。作为一名教育工作者，我们一定要牢记教书育人的神圣天职，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实施素质教育，着力提升层次，提高质量，精心教书，潜心育人。回顾自己十几年的教书时间，使我深深体会到，要想当好一名教师，最根本的就是要把教书育人当成自己的天职，做到在教书中全面提升自己的素质，在育人中不断净化自己的灵魂。而要做到这一点，我们必须丰厚自己的底蕴，提升自己的品味，自己在这方面还有很多欠缺，今后要努力通过各种途径来充实自己，以便更好的完成教书育人的重任。

## 二、让法律法规时刻警醒自己

在《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义务教育法》的相

关条文中，明确指出了作为教师所不应去做的言行，以及对  
学生要平等对待的原则。品读条文，对照自己，觉得自己能够按照相关规定指导自己的实践，规范自己的行为。在教育教学中努力做到为人师表，平等对待每一个学生，为学生营造了既宽松又有序，既民主又自主的学习、生活氛围，让学生在快乐与幸福中得到发展。在教育教学实践中，始终牢记法律法规的条文，充分做到尊重学生人格，不歧视学生，对学习或平行存在问题的学生多方想办法树立其信心，但有时也有耐心不够的时候，今后要学会寻找孩子身上的闪光点，用显微镜看其不足，我们彼此一定都会多得许多快乐。

### 三、以德为先，率先垂范。

人者德为先，只有有德行的人才能用自己的言谈举止去感染别人，影响别人。教师就是这样的职业，用德引领，以灵魂塑造灵魂。关于《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暂行办法》中提出的相关要求，我都努力践行，严格要求自己。我觉得作为一名教师必须爱字当先，心中有爱，就会爱事业、爱岗位、爱学生，教师要做到为人师表，率先垂范，教师就是一面镜子，照不到自己，却照着学生。在与学生相处中能够站起来，也能够蹲下去去，让学生进而亲之，素而敬之。在与家长的相处中，努力做到在沟通中相互了解，在交流中达成共识。

### 四、学典型找差距

在我们教育行列之中，古往今来有无数的楷模和先进为我们谱写了一曲曲动人的，感人的篇章。虽然许多楷模与先进的事迹我并非熟知，但我国著名教育专家支玉恒，他的那种执着与坚持，敢于挑战与自信的精神深深的感染着我，我觉得自己缺少的就是这样一种精神，去寻找这种精神，让自己在当今社会纷繁复杂的环境中能够拥有一片属于自己的天空。

为认真贯彻执行全国人大制订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以及上级有关部门的相关文件精神,本学期我们泰山小学通过各种不同形式,多途径,全方位地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不断提高教师、学生自觉学法、懂法、守法意识及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把法制教育视为学校全面素质教育的一个重要内容,抓紧、抓实、抓好。学法培训活动的开展,使全体教职工受到了良好的法律法规教育,收到了很好的学习效果。

在这次活动中,我们学习了《宪法》、《教育法》、《义务教育法》、《职业教育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治安管理处罚法》、《道路交通安全法》、《消防法》、《环境保护法》、《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等。通过学习,使学校教师进一步提高了自己的法律意识,增强了师生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质。我在学习中也收益非浅、感触颇多,下面就个人学习所得谈几点体会:

一、教师要爱国守法,我们教师是教育过程中的主导力量,更应学法、知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自己的综合素质,不断增强依法执教的意识,并把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意识贯彻到自己的实际生活与教育教学工作中。

二、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终身学习是师德师风建设的重点内容。古人对教师的职责概括为:传道、授业、解惑。这其实只指出了老师“教书育人”的职责中教书的一面,而“为人师表”则对老师提出了更高的人格上的要求。

教师职业最大的特点是培养塑造下一代,因此在教育教学过程中教师应重视自身的道德形象,重视教师职业的特质修养和个性魅力,要严格要求自己,做到以德服人,以身立教,在平凡的工作中要安贫乐教,甘于奉献,为学生树立起楷模的形象。

三、教师要爱岗敬业,关爱学生。在教育教学中,教师要

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师德师风规范要求,有高度的事业心、责任心。坚持做到关心尊重每一个学生,用教师的爱心去化解学生的逆反心理和对抗情趣,最大限度的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在平时的教育教学中,教师要自觉关爱学生维护学生的合法权利,不歧视学生,更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做学生的良师益友,使学生在京口实小这个大家庭中健康、快乐地成长。

现代教育是开放性教育。学校的法制安全教育工作必须要与家庭、社会密切配合,课内外、校内外多种方法结合,调动学生主体参与意识,发挥各自的功能,相互合作,形成合力,齐抓共管,这样才能取得更好的效果。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八

教师的职业是教师与育人。顺应时代潮流,紧跟社会步伐与时俱进,是教师必备的素质条件,所以终身学习是必须的,无需理由,是工作的需要。

思想统领行动,所以理论学习必不可少。本年度市委市政府号召全体教师开展师德大讨论活动,学校在周一的例会中召开全体教师会议,郭艳彬校长主持并召开了“和安里小学深入开展师德大讨论活动动员大会”,宣读了市委市政府下发的关于师德大讨论的通知,学习了相关文件的同时。又组织安排老师们重新学习了《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小学教师专业标准》、《秦皇岛市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桂法“十要二十不准》等相关法律法规。再次重申教师终身学习理论,拓宽知识视野,更新知识结构,潜心专研业务,勇于探索创新的重要性,要求教师不断提高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水平,更新观念,努力用正思维影响学生全面发展。

在学习法律法规中,提示老师们正视教学工作的同时,注意

自己的言行，保证不逾越红线，不以身试险，踩踏红线，正确理解法律法规中规定的教师禁忌和责任。

教师教学中容易犯的错误是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家长反映强烈的除了补课办班外，最多的莫过于教师的体罚学生现象。

教师体罚学生，原因是多方面的，老师和学生，本身是一对矛盾体，在共同的学习中，同时成长。既然是相互依存的矛盾体，在共同创造学习中，必然会出现意想不到的矛盾摩擦，因为无论老师还是学生，都是有着自己思想的独立体，那么思维不在一个层面上是必然的，这样造成的矛盾需要理性处理。

家长作为孩子的第一监护人，关注更多的是孩子在学校是否得到老师的照顾，其他学生是不是学习活动中碰撞了自己的孩子，给孩子造成伤害，无关有意还是无意，即使是自家孩子有错在先，也要强调损失大小，必要求老师做出满意的处理。

小学阶段数学、语文、英语，为必考科目，学生家长和老师之间可能会有一种不言的默认，一般关注孩子的成绩，也只是看成绩的多少，不考虑过程，这样的家长还算关心孩子学习的；把孩子送到学校，不管不顾的更是大有人在，学习好坏不重要，孩子犯错不是关键，只要孩子进入学校大门，不受委屈，到家不谈老师的体罚，就无事，一旦老师有过激言行，家长就有时间找老师理论，必定要个合理的解释，这是对老师的尊重，因为面对面的了解更有益于事件的处理和解除彼此之间的有意或无意的误解；有一些家长更喜欢打校长电话、市长电话，举报老师，这也许是信息时代的进步，它带给大众方便的同时也丢失了宽容的面对面沟通机会。

## 教师学法律心得体会篇九

给我以最深感触的，除了教师要学习一般的职业道德外，还

要学习与我们教师这个职业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

这是\_同志在新的世纪，提出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治国方略，是马克思主义政权学说与我国社会主义政权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对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深远的意义。

法律是反映统治阶级意志的，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在我国，实行依法治国，就是党领导的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要按照体现人民意志和利益的法律和制度来治理国家。

它既需要完备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完善的行政执法、司法、监督体系，又需要人们的法律意识、法制观念的逐步提高。

我们作为新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

我国于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然而作为人民教师的我们，在这支队伍当中对教师法的认识可以说是盲人摸象的。以前，我国的教师长期处于无法可依可依的境地，因而许多侵犯教师合法权益的事情时有发生。

例如殴打教师、拖欠教师工资、无故开除教师等。然而许多教师不懂教师法，所以即使有自己的权益受到侵犯，也不懂利用这些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故有法等于无法。教师作为一支具有很高文化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尤其是教师法更是一门必修的科目。

此外，我们还明白到我们一直以来所谈及的权利，其实可以

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公权，一类是私权。后者是一种可放弃的权利，而前者则不可放弃。或者换句话说公权是一种同时夹带着义务。合理行使公权和私权也是我们当教师的一种重要的素质。

我们中国一直以来都被西方国家批评为“人治”的国家。现在国家政论既然下决心要从原来的“人治”改革为“法治”，于是每一个公民自然而然肩负起知法、学法，守法、用法和护法的重责。

长期以来，《教师法》虽然存在着，但是每当教师的合法权益被侵害时，能够主动利用这件法律武器去捍卫自己的人却不多，这说明教师只是知法、守法还是不够的，因为用法也是我们基本的权利。